

(B类)

# 聊城市生态环境局

聊环函〔2021〕24号

签发人：张建军

## 关于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175150号 代表建议的回复

尊敬的袁亚军代表：

您好！感谢您对我市汽车维修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关注和支持。《关于整顿聊城市汽车维修行业乱象促进行业合规经营和健康发展的建议》收悉，提到我市汽车维修行业涉及的2个环境污染问题：一是汽修厂喷漆或烤漆房是否配套建有污染防治治理设施；二是所用油漆、机油及废漆桶、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是否按要求贮存。现将我局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因近年来臭氧污染问题突出，臭氧污染已经成为影响夏季优良天数比率的重要因素，汽修行业环境污染问题已引起我局的高度重视，2020年6月，我局印发《全市汽修行业VOCs治理工作集中检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在全市范围内

开展了一次集中检查专项行动，主要对喷漆、流平和烘干等工艺操作是否在喷烤漆房内、废气是否集中收集并导入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等环境问题进行了检查，此次行动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对辖区汽修行业全覆盖，建立了检查台账清单。共 774 家企业，发现 411 个问题，其中立案处罚 20 个，责令拆除 25 个，责令整改 366 个，通过限时整改并组织“回头看”，已全部督促整改到位。

为进一步加强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工作，我局对机动车维修单位危险废物的环境管理方面提出五点要求：一是与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签订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协议，并依法进行危险废物转移；二是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地面硬化，做到防腐、防渗、防泄漏，或者采用专用的密闭危险废物贮存容器贮存；三是记录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情况，其中一类汽车维修企业和 4S 店还应在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申报登记，网上填报电子转移联单。四是明确专人负责本单位的危险废物管理工作，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备。五是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明确各相关岗位职责和危险废物产生、流转、贮存及转移等环节环境管理要求。我市大部分一、二类汽车维修企业及 4S 店危险废物已纳入管理。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我局将加强对汽配城、汽车 4S 店集聚区机动车维修行业的生态环境管理工作，一是对区域内铅酸蓄电池销售单位和涉及机动车维修服务的单位，加强日常检查，重点关注相

关危险废物去向，发现有非法转移嫌疑的，及时向所在区（园区）环保部门报告；二是对进入区域的废旧物资回收商贩，加强宣传、教育、疏导和劝诫，禁止其回收危险废物。三是与废机油、废铅酸蓄电池收集单位进行对接合作，共同做好区域内危险废物收集工作。四是结合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组织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组织协管员对辖区内汽车维修等行业持续开展巡查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并督促整改到位。五是将汽修行业加入到各类环境执法检查中，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再次感谢您对生态环境工作的支持！诚恳欢迎您对生态环境工作提出新的意见和建议！

